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含）人民币5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2019年5月，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9]SCP160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50亿元，注册额度自该通知书落款之日（2019年5月14日）起2年内有效。

近日，公司发行了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1京城投SCP002，代码：012101190），本期发行金额为10亿元，期限为85天，发行价格为100元/百元面值，票面利率为2.83%，计息方式为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起息日为2021年3月25日。截至目前，包括本期发行在内，公司累计发行六期共75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其中2019年度发行的15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已于2020年3月6日偿还，2020年度发行的第一期15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已于2020年11月24日偿还，

2020年度发行的第二期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已于2020年12月29日偿还，目前公司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余额为35亿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和簿记管理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席主承销商。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